

证券代码：301117

证券简称：ST 佳缘

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14 日 14:5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4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4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进女士

6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高新区天辰路 333 号公司一楼 1 号会议室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6 人，代表股份 81,873,4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275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81,289,8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.952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2 人，代表股份 583,62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27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2 人，代表股份 583,62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2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2 人，代表股份 583,62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27%。

9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、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 码	提案名 称	表决分 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 果
		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
提案 1.00	《关于 增加注册 资本并修 订<公司 章程>的 议案》	总表决 情况	81,843 ,020	99.962 8%	14,960	0.0183 %	15,500	0.0189 %	0	审议通 过
		其中， 中小股 东的表 决情况	553,16 0	94.780 9%	14,960	2.5633 %	15,500	2.6558 %	0	

议案 1.00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林培伟律师和罗晋航律师见证并出具了《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4 日